

南海区流管办 2016 年度部门决算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根据《关于区、镇（街道）流管机构调整设置的通知》（南机编〔2013〕66号）文件精神，单独设置区流动人员和出租屋管理服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正科级，挂靠区委政法委管理；内设流管科（加挂积分管理科）、综合科。

（一）协调有关流动人员和出租屋综合管理服务，协调构建流动人口管理体系工作。

（二）负责拟订区流动人口和出租屋服务管理工作制度、办法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监督指导区各有关部门、各镇（街道）做好流动人口和出租屋服务管理工作，推动各有关单位落实公共服务均等化和切实维护流动人口的合法权益；协调构建流动人口管理体系，解决流管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做好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和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加强流动人口服务管理综合信息系统的运用。

（三）负责统筹全区新市民积分制服务管理工作。

二、单位构成

南海区流管办部门决算由1个预算单位构成，预算单位名称为佛山市南海区流动人员和出租屋管理服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简称区流管办）。

第二部分 2016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6 年部门决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2016 年部门收支总决算 648.5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97.83 万元；本年支出 587.73 万元。

二、2016 年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部门决算收入 597.83 万元，比 2015 年收入增 45%。按资金来源分类，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454.39 万元。

三、2016 年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支出 587.73 万元，比 2015 年支出增 63%。按支出决算的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510.6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5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3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9.47 万元，其他支出 0.88 万元。（注：2016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1. 基本支出决算情况。2016 年基本支出 338.27 万元，其中机关运行 61.81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机关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 政府采购情况说明。2016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采购决算 0 万元。

四、2016 年部门决算“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16 年本部门“三公”经费决算总额 9.66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 16.87%。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无增减；公务接待费支出 6.48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 23.1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维护费支出 3.18 万元，比上年决算无增减。“三公”经费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特别是针对公务接待费用方面，严格把关，控制开支，进一步减少“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16 年部门决算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收入决算表；
3. 支出决算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